

共青团烟台科技学院委员会文件

烟科团字〔2026〕7号



关于举办第十五届“挑战杯”山东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校赛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、各基层团组织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落实“十五五”战略部署，聚焦青年创新创业能力培育，服务全省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，促进青年高质量充分就业，精心遴选我校优秀作品参加第十五届“挑战杯”山东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第十五届“挑战杯”山东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校赛（以下简称“竞赛”）。现将有关事项安排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时间

即日起至2025年4月

二、参赛对象

2026年6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我校全日制在校专科生、本科生均可参赛。校赛按照参赛团队学历最高成员，确定项目的专

科、本科类型。

三、赛事安排

（一）竞赛分组

竞赛侧重考量作品科技创新攻关与商业模式创新成效，设置先进制造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生物医药与健康科技、新能源新材料、现代农业与食品科技、新消费与文化创意、现代服务与社会治理等 7 个赛道。

1. 先进制造赛道：围绕重大技术装备、工业母机、航空航天、海洋装备、具身智能、高端仪器、低空经济等领域开展创业项目设计。

2. 新一代信息技术赛道：围绕集成电路、人工智能、量子科技、第六代移动通信、基础软件、网络安全等领域开展创业项目设计。

3. 生物医药与健康科技赛道：围绕脑机接口、生物制造、高端医疗装备、中医药传承创新等领域开展创业项目设计。

4. 新能源新材料赛道：围绕绿色能源、先进材料、氢能和核聚变能、绿色环保等领域开展创业项目设计。

5. 现代农业与食品科技赛道：围绕科技农业、绿色农业、生物育种、食品健康等领域开展创业项目设计。

6. 新消费与文化创意赛道：围绕新大众文艺、国潮文创、沉浸式消费、农文旅融合、品牌运营等领域开展创业项目设计。

7. 现代服务与社会治理赛道：围绕智慧城市、智慧政务、社

区服务、供应链服务等领域开展创业项目设计。

参赛作品应聚焦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部署，开展关键核心技术原创性、引领性攻关，或围绕价值创造逻辑重构、交易结构优化、盈利模式突破等方向开展商业模式创新，具备科学性、真实的市场前景和落地转化价值。

（二）赛程安排

竞赛分院赛和校赛两个阶段进行。

1. 院赛（2026 年 3 月中旬）。各学院组织发动学生参与院赛。院赛由各学院结合实际，采取合适方式举行。各学院择优推荐不超过 3 件作品参加校赛。

2. 校赛（2026 年 3 月底）。校团委对各学院推荐的作品进行初评，评选出一定数量的作品进入校赛。校赛中，校团委组织评委会，对各学院推报项目进行评审，经学校最终综合审定，按照省赛下发名额数量推荐优秀项目进入省赛。

（三）奖项设置

竞赛设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秀奖若干，由校团委组织专家进行评定—学校最终综合审定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聚焦主责主业，强化实践育人。准确把握竞赛初衷。引导学生洞察国情社情民情，增强关注社会民生、解决实际问题的意识与能力。鼓励高校邀请校友、企业家、投资人等专业人士指导项目，切实提升学生创业实践能力。鼓励二级学院通过开设

创业训练营、开展创业沙龙等，持续提高赛事的育人实效。鼓励创业带动就业，大力倡导“科技成果+创业”“产业发展+创业”“职业技能+创业”“民生需求+创业”的创业模式，推动竞赛育人与促进学生高质量就业有机衔接。

（二）做好赛事组织，促进成果转化。充分依托“挑战杯”竞赛平台优势，整合各类资源，加强成果转化过程中的政策、资金与技术配套支持，推动竞赛成果高效转化为创新创业实效。及时更新完善“挑战杯”竞赛项目库和人才库，为持续推进创新创业成果落地见效夯实工作基础。

（三）确保公平公正，稳步创新提升。加强对参赛项目的审核，严格要求学生本人在竞赛全过程中实际参与完成。坚决杜绝挂名参赛、弄虚作假、抄袭剽窃和“保奖”“卖奖”等违法违规行为。

附件：“挑战杯”山东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章程

共青团烟台科技学院委员会

2026年3月17日

中共烟台科技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2026年3月17日印发

印2份